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林孟柔

電話：05-3620123-549

電子信箱：syoun02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30119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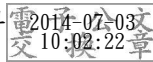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(011928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函以，有關公立學校專任運動教練曾任92年2月8日前經本部或各級政府招考儲訓合格，分派公、私立學校之原約聘僱專任運動教練退休年資併計事宜一案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3年6月24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30027075A號函辦理；檢附前開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